

证券代码:601998 证券简称:中信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0-040  
 转债代码:113021 转债简称:中信转债  
 转股代码:191021 转股简称:中信转股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根据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A股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信转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人民币7.22元/股  
 ● 中信转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人民币6.98元/股  
 ● 中信转债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2020年7月15日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2020年5月20日，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2020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2020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信银行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决定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息，以本次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A股股东和H股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息2.39元人民币（税前）。2019年度，本行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本次利润分配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A股普通股分红派息实施公告》。本行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将依据《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对中信转债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二、转股价格调整公式  
 本行于2019年3月4日发行了面值总额为400亿元人民币的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为“中信转债”，债券代码为“113021”。根据《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中信转债发行之后，当本行因派发现金股利使本行股东权益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中信转债转股价格的调整：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以上公式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格，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转股价格。  
 根据上述约定，因本行2019年度利润分配，中信转债自2020年7月7日至本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2020年7月14日）期间暂停转股。本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0年7月15日）恢复转股，中信转债转股价格自2020年7月15日由人民币7.22元/股调整为人民币6.98元/股。  
 特此公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1998 证券简称:中信银行 公告编号:2020-039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 A股普通股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红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239元（税前）  
 ● 相关日期

| 股利类别 | 股权登记日     | 最后交易日 | 除权(息)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A股   | 2020/7/14 | -     | 2020/7/15 | 2020/7/15 |

● 差异化分红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2020年5月20日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2020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2020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19年年度  
 2. 分配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行全体A股股东。

证券代码:603121 证券简称:华培动力 公告编号:2020-054

##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0,0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本次购买产品为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属于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2020年7月7日至2020年10月9日  
 ●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2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财务部门具体实施。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国金证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本次使用人民币2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资金收益，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价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资金来源  
 1. 资金来源：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华培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证监许可〔2018〕11728号）核准，本公司向境内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0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11.79元。截至2019年1月4日止，本公司实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0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055.00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042.20万元。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9年1月4日出具《上市验资报告[2019]第ZA10004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 募集资金项目名称      |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
|---------------|---------------|------------------|
| 汽车内饰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 47,042.20     | 21,368.87        |
| 合计            | 47,042.20     | 21,368.87        |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2020年7月7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淮海支行签订了《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购买了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 受托方名称 | 产品类型    | 产品名称  | 金额(万元)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
|-------|---------|-------|---------|----------|------------|
| 兴业银行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结构性存款 | 20,000  | 固定       | —          |
| 兴业银行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结构性存款 | —       | 浮动       | —          |
| 产品期限  | 收益类型    | 结构安排  | 参考年化收益率 | 预计收益(如有) | 是否和收益相关    |
| 94天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无     | —       | —        | 否          |

注1：本存款产品收益分为固定收益和浮动收益两部分，固定年化收益率为1.5%，浮动收益与挂钩标的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黄金上午基准价的价格变化情况挂钩；若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参考价格，则浮动年化收益率为1.6795%；若观察日价格小于参考价格且大于等于参考价格\*55%，则浮动年化收益率为1.60%；若观察日价格小于参考价格\*55%，则浮动年化收益率为0。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公司购买的兴业银行发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1）合同签署日期：2020年7月7日  
 （2）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产品  
 （3）协议编号：HP20200707  
 （4）产品类型：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型  
 （5）收益计算天数：94天  
 （6）起息日：2020年7月7日  
 （7）到期日：2020年10月9日  
 （8）观察日：2020年9月28日  
 （9）参考价格：起息日之下一个观察标的工作日之上黄金交易所之上黄金上午基准价  
 （10）产品预期收益率（年）：若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参考价格，则产品预期收益率为3.1795%；若观察日价格小于等于参考价格且大于等于参考价格\*55%，则产品预期收益率为3.1%；若观察日价格小于等于参考价格\*55%，则产品预期收益率为1.5%；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投资对象：主要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固定收益证券、符合监管规定的非标准化资产以及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金融投资工具。  
 （三）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结构性存款，收益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期限为94天，理财产品到期后赎回并返回募集资金专户，该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流动性好的条件，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控制分析

有关H股股东的分红派息事宜，请参见本行于2020年5月20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网站（www.citicbank.com）发布的《于2020年5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2020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20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表决结果》公告。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本行总股本48,934,824,39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39元（税前），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1,695,423,029.21元，其中A股股本为34,052,661,413股，派发A股现金红利的人民币81.39元/股。

三、相关日期

| 股份类别 | 股权登记日     | 最后交易日 | 除权(息)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A股   | 2020/7/14 | -     | 2020/7/15 | 2020/7/15 |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除本行自行发放对象外，其他A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本行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2020年7月14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2020年7月15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本行控股股东中国中信有限公司、有限条件股东中国烟草总公司的A股现金红利由本行直接发放。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本行A股股份的自然股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股东，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自上述股东取得本行股票之日起，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39元；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本行暂不代扣代缴其个人所得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39元。上述股东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本行，本行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税款，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

（2）对于持有本行A股股份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以下简称“《通知》”）的规定，由本行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151元。如果QFII股东涉及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相关QFII股东可按照《通知》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非居民纳税人享受协定待遇管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35号）的规定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通过沪港通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行A股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其股息红利将由本行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以人民币派发，并按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151元。对于沪港通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或地区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10%的，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向本行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按已征税款和根据税收协定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税。沪港通投资者股权登记日、现金红利发放日等时间安排与本行A股股东一致。

（4）对于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项下居民企业含义的其他A股股东（含机构投资者），现金股息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申报缴纳，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39元（税前）。

五、有关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8610) 85230010  
 传真：(8610) 85230079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9号  
 邮政编码：100010  
 特此公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3966 证券简称:法兰泰克 公告编号:2020-040

##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7月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五道金证科技大楼9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情况：  
 1. 出席会议普通股和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 股东类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 A股   | 331,678,285 | 99.6315 | 1,226,557 | 0.3685 | 0  | 0.0000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董事长赵朝刚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出席会议的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人：公司董事杜社宣、李结义、徐帆波、黄宇翔，独立董事肖幼美、张龙飞、陈旭因公务未出席本次会议；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公司监事刘雄任因公未出席本次会议；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姚露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 A股   | 331,678,285 | 99.6300 | 1,231,657 | 0.3700 | 0  | 0.0000 |

2.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 A股   | 331,678,285 | 99.6300 | 1,231,657 | 0.3700 | 0  | 0.0000 |

2.02议案名称：发行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 A股   | 331,678,285 | 99.6300 | 1,231,657 | 0.3700 | 0  | 0.0000 |

2.03议案名称：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 A股   | 331,678,285 | 99.6300 | 1,231,657 | 0.3700 | 0  | 0.0000 |

2.04议案名称：定价原则和发行价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 A股   | 331,678,285 | 99.6300 | 1,231,657 | 0.3700 | 0  | 0.0000 |

2.05议案名称：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 A股   | 331,678,285 | 99.6300 | 1,231,657 | 0.3700 | 0  | 0.0000 |

2.06议案名称：限售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 A股   | 331,678,285 | 99.6300 | 1,231,657 | 0.3700 | 0  | 0.0000 |

2.07议案名称：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 A股   | 331,678,285 | 99.6315 | 1,226,557 | 0.3685 | 0  | 0.0000 |

2.09议案名称：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性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 A股   | 331,678,285 | 99.6300 | 1,231,657 | 0.3700 | 0  | 0.0000 |

证券代码:603966 证券简称:法兰泰克 公告编号:2020-040

## 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法兰泰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金红萍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15,010,89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51%。本次质押后，金红萍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35,623,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30.97%，占公司总股本的16.88%。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公司于2020年7月7日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金红萍女士的通知，获悉其将持有的23,650,000股公司无限流通股质押给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体事项如下：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涉及质押 |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 是否补充质押 | 质押起始日     | 质押到期日     | 债权人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质押资金用途 |
|------|--------|-------------|--------|-----------|-----------|------------|----------|----------|--------|
| 金红萍  | 是      | 2,365       | 否      | 2020年7月7日 | 2021年7月6日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85.54%   | 11.21%   | 债权类投资  |
| 合计   | —      | 2,365       | —      | —         | —         | —          | —        | —        | —      |

2. 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况。

证券代码:000155 证券简称:川能动力 公告编号:2020-038号

##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组）相关事宜，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20年5月25日起停牌，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5日披露的《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号）。

2020年5月30日，公司披露了《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号）。

2020年6月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0年6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组预案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号），公司股票于2020年6月8日开市起复牌。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重组涉及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的正式方案、重组报告书等相关文件，并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及其他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

证券代码:000155 证券简称:川能动力 公告编号:2020-038号

##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组）相关事宜，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20年5月25日起停牌，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5日披露的《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号）。

2020年5月30日，公司披露了《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号）。

2020年6月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0年6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组预案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号），公司股票于2020年6月8日开市起复牌。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重组涉及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的正式方案、重组报告书等相关文件，并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及其他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

2.10议案名称：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 A股   | 331,683,385 | 99.6315 | 1,226,557 | 0.3685 | 0 | 0.0000 |

3.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 A股   | 331,678,285 | 99.6300 | 1,231,657 | 0.3700 | 0 | 0.0000 |

4. 议案名称：《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 A股   | 331,714,085 | 99.6407 | 1,195,857 | 0.3593 | 0 | 0.0000 |

5. 议案名称：《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 A股   | 332,441,585 | 99.5993 | 468,357 | 0.1407 | 0 | 0.0000 |

6. 议案名称：《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 A股   | 331,678,285 | 99.6300 | 1,231,657 | 0.3700 | 0 | 0.0000 |